

海口市人民政府文件

海府规〔2020〕3号

海口市人民政府关于 废止《海口市人民政府关于划定 海口市畜禽养殖区域范围的通告》的决定

海口市人民政府决定废止 2018 年 6 月 19 日发布的《海口市人民政府关于划定海口市畜禽养殖区域范围的通告》(海府〔2018〕61 号)。

本决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。



(此件主动公开)

